

证券代码：832010

证券简称：亘古电缆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8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9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法查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管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核确认并同意报出公司2022年-2025年一季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申报需要，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 2022 年-2025 年 1-3 月审计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轶、焦堂罡、龚坚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核确认并同意报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申报需要，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工作，并出具了审阅报告。经审核确认并同意报出。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轶、焦堂罡、龚坚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准确的披露财务信息，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及附注自主梳理，发现部分会计处理及财务报表披露存在差错，为更准确反映各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如实反映相关会计科目列报，准确反映各期间成本、费用情况，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2022-2024年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5-08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轶、焦堂罡、龚坚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并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92）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轶、焦堂罡、龚坚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核并确认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申报需要，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最新的《关于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经审核确认并同意报出。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轶、焦堂罡、龚坚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5 年 3 月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周法查、郑怀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轶、焦堂罡、龚坚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轶、焦堂罡、龚坚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

等法律、法规对《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9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亘古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9 日